

证券代码：600525

证券简称：ST 长园

公告编号：2026026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〉等制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及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及生效情况
1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2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3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4	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5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6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7	《舆情管理制度》	修订；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8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；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9	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	修订；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

公司董事会将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前述制度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

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文件》。其他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制度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